

盐池县财政局

盐池县财政局财政金融监督检查、宣传、专项治理检查项目等项目 2024 年 绩效自评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盐党办发〔2019〕75号）及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5〕17号）文件要求，推进落实我局绩效主体责任，我局对2024年度财政监督检查、金融知识宣传费用、专项治理检查经费等项目进行了自评自查，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根据年初预算安排下达我局财政金融监督检查、宣传、专项治理检查项目等项目资金25万元，全部为财政拨款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

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

盐池县财政局财政金融监督检查、宣传、专项治理检查项目等项目资金实际到位25万元，到位率100%。

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

该项目资金按照使用要求和支出进度全部落实到位。盐池县财政局财政金融监督检查、宣传、专项治理检查项目等项目资金 25 万元，其中用于支付盐池县财政局财政金融监督检查、宣传、专项治理检查项目等项目费用 24.9997 万元，资金执行率 99.99%。

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，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，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。项目年初安排资金 25 万元，实际执行 24.9997 万元。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数量指标：检查行政事业单位 12 家；全年印刷宣传册 10000 册；全年检查政府采购项目 80 个。

(2) 质量指标：监督检查规范，宣传内容合规，检查问题落实整改率为 90%。

(3) 时效指标：监督检查及时，宣传完成及时。

(4) 成本指标：经费总额实际支出 24.9997 万元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经济效益指标：该项目无经济效益。

(2) 社会效益指标：有效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，有责投诉事件的发生 0 次，有效提高群众财政知识知晓率。

(3) 生态效益指标：该项目无生态效益。

(4) 可持续影响指标：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应的最大化、最佳化；增强群众防范非法集资、金融诈骗的意识。

(三)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被检查单位满意度为 95%，被检查项目采购满意度为 95%，群众的满意度为及 97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，合理性有待提高，在执行过程中，发现部分项目存在预算经费编制过高现象。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工作情况，科学、合理的编制预算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(一) 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，自评指标得 98.9 分。

(二) 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件：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

